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 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 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新創建集團有限公司^{*} NWS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59)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馮慧芷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成員,均自2016年1月1日起生效。

隨著馮女士的任命,本公司將符合上市規則第3.10A條就獨立非執行董事必須佔董事會成員人數至少三分之一的規定。

新創建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馮慧芷女士(「馮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成員,均自2016年1月1日起生效。馮女士的個人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馮女士(63 歲)自 2008 年 9 月起出任香港麥當勞叔叔之家慈善基金主席,並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起獲選為芝加哥全球麥當勞叔叔之家慈善基金董事會委員。馮女士從事投資銀行業務及批發銀行業務達 36 年。彼於 2014 年 11 月退休時,為香港渣打銀行的企業及機構客戶部副主席。於 2002 年加入渣打銀行前,彼於瑞銀集團服務達九年,其中包括擔任董事總經理,負責企業融資及固定收益業務。彼於瑞銀集團工作期間,馮女士曾負責區域性機構銷售、固定收益和監督香港及新加坡團隊,當中覆蓋13 個亞洲國家(日本除外)。其團隊就固定收益投資及利率和貨幣對沖策略向中央銀行及其他亞洲機構投資者提出建議。

馮女士過往曾參與多項公共事務,其中包括出任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的收購及 合併委員會和收購上訴委員會的成員,以及香港房屋委員會的財務小組委員會成員。 馮女士畢業於倫敦大學倫敦政治經濟學院,並持有經濟學理學士學位,主修會計及財務。

馮女士於本公告日期前三年內並無擔任其他上市公眾公司的任何董事職務,亦無擔任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的任何職務。

馮女士與本公司訂立的服務合約訂明任期為三年,惟彼須按照本公司章程細則規定輪值退任和由股東重選。馮女士的董事袍金由董事會根據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周年大會上 授出的權力而釐定。

馮女士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連。於本公告日期,馮女士並無於本公司任何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定義的任何權益。

馮女士並無涉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所述的任何事宜。

除本公告所披露外,並無其他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規定須予披露的資料,亦無其他與委任馮女士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有關的任何其他事官須提請股東注意。

隨著馮女士的任命,本公司將符合上市規則第3.10A條就獨立非執行董事必須佔董事會成員人數至少三分之一的規定。

本公司謹此衷心歡迎馮女士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主席* 鄭家純博士

香港,2015年12月16日

於本公告日期,(a)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鄭家純博士、曾蔭培先生、許漢忠先生、林煒 瀚先生、張展翔先生及鄭志明先生;(b)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為杜顯俊先生、黎慶超先 生及杜家駒先生;及(c)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鄺志強先生、鄭維志博士、石禮謙 先生及李耀光先生。

* 僅供識別